

宜都市全鑫精密锻造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 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

宜都市全鑫精密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鑫精锻”）拟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作如下说明：

注：除非文义另有所指，本确认意见中所使用的词语含义与《宜都市全鑫精密锻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一致。

一、公司设立及股权变更情况

（一）全鑫有限设立及股权变更情况

1. 2000 年 10 月，公司设立

2000 年 10 月 18 日，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编号为“（都）名称预核[2000]第 64 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的企业名称为“宜都市全鑫精密锻造有限公司”。

2000 年 10 月 18 日，发起人湖北全鑫工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鑫工贸”）¹、辛祖兵签署《宜都市全鑫精密锻造有限公司章程》。根据章程约定，全鑫有限注册资本为 130 万元，股东全鑫工贸以实物方式出资 125 万元，股东辛祖兵以货币方式出资 5 万元。

2000 年 10 月 20 日，湖北华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鄂华审司验字(2000)473-6 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全鑫工贸于 2000 年 9 月 20 日投入存货、设备等实物资产 1,250,000 元，辛祖兵货币出资 50,000 元，于 2000 年 10 月 19 日缴存于全鑫有限在中国农业银行宜都市支行南门分理处账户内（账号：87400556）。2000 年 9 月 17 日和 2000 年 9 月 22 日，宜都市乡镇企业审计资产评估事务所和宜昌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分别对全鑫工贸投入的实物资产进行了评估，双方评估结果一致，评估结果由湖北省乡镇企业管理局于 2000 年 9 月 20 日以“鄂企

¹ 湖北全鑫工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更名为湖北民生工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3 月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名称由湖北民生工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湖北民生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称“民生工贸”），2011 年 2 月，湖北民生工贸有限公司变更为现用名湖北民生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函字[2000]42 号”文进行了确认。

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全鑫工贸	125.00	96.15
2	辛祖兵	5.00	3.85
合计		130.00	100.00

2. 2004 年 4 月，第一次增资

2004 年 4 月 8 日，全鑫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由 130 万元增加至 1,310 万元，由股东民生工贸增资 1,180 万元。同日，各股东签署全鑫有限章程修正案，修订章程中注册资本、股东出资额等相应条款。

2004 年 4 月 30 日，宜昌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宜长会司验字[2004]第 721 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0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民生工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180 万元，以债权转增资本出资。经审计，公司截止 2004 年 4 月 30 日，资产总额为 25,599,769.10 元，负债总额为 23,878,298.96 元，其中：长期应付款中应付民生工贸 4,003,656.88 元比变更前减少 1,180 万元。本次新增资出资方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新增出资额（万元）	债转股（万元）
1	民生工贸	1,180.00	1,180.00
2	辛祖兵	0	0
合计		1,180	1,180.00

2004 年 11 月 4 日，全鑫有限在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新的营业执照。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民生工贸	1,305.00	99.62
2	辛祖兵	5.00	0.38
合计		1,310.00	100.00

3. 2007 年 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2月7日，全鑫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民生工贸将其持有的全鑫有限出资额为1,305万元的股权转让给王长宏917万元，转让给辛祖兵388万元。2007年2月8日，王长宏、辛祖兵分别与民生工贸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就上述事宜进行了约定。

2007年2月9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同日，股东王长宏、辛祖兵签署公司章程。

2007年3月5日，宜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变更予以核准登记。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长宏	917.00	70.00
2	辛祖兵	393.00	30.00
合计		1,310.00	100.00

4. 2007年8月，第二次增资

2007年8月6日，全鑫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定，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310万元增加至3,000万元，其中：王长宏增资1,183万元，辛祖兵增资507万元。同日，各股东签署全鑫有限章程修正案，修订章程中注册资本、股东出资额等相应条款。

2007年8月10日，宜昌华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宜华海评字[2007]213号”《宜都市全鑫精密锻造有限公司部分资产评估报告书》，经其评估，公司的委估资产在2007年8月3日的评估值为16,979,861.35元。

2007年8月16日，宜昌建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宜建会司验字[2007]第105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07年8月10日，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690万元，其中：以货币出资550万元，以实物（房屋建筑物及土地）出资1,140万元。此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新增出资额（万元）	新增货币出资（万元）	新增实物出资（万元）
1	王长宏	1,183.00	370.00	8,13.00
2	辛祖兵	507.00	180.00	3,27.00

合计	1,690.00	550.00	1,140.00
----	----------	--------	----------

2007年8月16日，全鑫有限在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新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长宏	2,100.00	70.00
2	辛祖兵	900.00	30.00
合计		3,000.00	100.00

5. 2010年5月，第三次增资

2010年5月10日，全鑫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定，将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加至5,000万元，其中：王长宏增资1,400万元，辛祖兵增资600万元。

2010年5月18日，宜昌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鄂长会司验字[2010]第141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2010年5月13日，公司已收到王长宏、辛祖兵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000万元，此次增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新增出资额（万元）	新增货币出资（万元）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万元）	新增实物出资（万元）
1	王长宏	1,400.00	735.00	420.00	245.00
2	辛祖兵	600.00	315.00	180.00	105.00
合计		2,000.00	1,050.00	600.00	350.00

上述出资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10月27日出具了“苏公W[2024]B076号《验资报告》，经验证，本次实物出资未到位，由股东以现金方式补缴，本次出资经核定均为货币出资，且实缴到位。

2010年5月20日，全鑫有限在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并换领了新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长宏	3,500.00	70.00
2	辛祖兵	1,500.00	30.00

合计	5,000.00	100.00
----	----------	--------

6. 2014 年 1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辛祖兵将其持有的全鑫有限 3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黄孝梅。

2014 年 1 月 25 日，辛祖兵与黄孝梅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辛祖兵将其持有的全鑫有限出资额为 1,500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黄孝梅，股权转让价格为 1,500 万元。

2014 年 1 月 28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同日，股东王长宏、黄孝梅签署公司章程。

2014 年 2 月 20 日，宜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变更予以核准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长宏	3,500.00	70.00
2	黄孝梅	1,500.00	30.00
合计		5,000.00	100.00

7. 2014 年 6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黄孝梅将持有全鑫有限 30%的股权转让给湖北松宜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称“松宜煤业”），王长宏将其持有的 40%的股权转让松宜煤业。

2014 年 6 月 10 日，黄孝梅、王长宏分别与松宜煤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转让价格分别为 2,400.00 万元、3,200.00 万元。

2014 年 6 月 12 日，松宜煤业、王长宏签署公司章程。

2014 年 6 月 17 日，宜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变更予以核准登记。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松宜煤业	3,500.00	70.00
2	王长宏	1,500.00	30.00

合计	5,000.00	100.00
----	----------	--------

8. 2023 年 10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23 年 5 月 20 日，松宜煤业股东会召开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解散松宜煤业，成立清算组并启动清算工作。

2023 年 10 月 16 日，松宜煤业股东会召开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松宜煤业将其持有的全鑫有限 70% 股权，对应出资额 3,500.00 万元转让给松宜煤业股东个人。

2023 年 10 月 30 日，全鑫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松宜煤业将其持有的全鑫有限股权转让给松宜煤业的股东；同日，松宜煤业与其 44 名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23 年 11 月 2 日，宜都市税务局出具松宜煤业股权转让印花税完税证明。同日，全鑫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备案手续，并领取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长宏	1,500.00	30.00
2	李如灯	666.61	13.33
3	梅金堂	166.67	3.33
4	钱文平	166.67	3.33
5	林焕新	166.67	3.33
6	张武科	166.67	3.33
7	沈先红	166.67	3.33
8	雷国艳	166.67	3.33
9	宋学锋	166.67	3.33
10	李 勇	166.67	3.33
11	钟朝斌	100.00	2.00
12	吴西云	100.00	2.00
13	向 阳	66.67	1.33
14	张卫斌	66.67	1.33

15	王德万	66.67	1.33
16	袁玉学	66.67	1.33
17	戴小明	66.67	1.33
18	黎孔新	66.67	1.33
19	易德喜	66.67	1.33
20	向 勇	66.67	1.33
21	陈士豹	66.67	1.33
22	裴德波	66.67	1.33
23	别芝新	66.67	1.33
24	邱光祥	66.67	1.33
25	江时钧	66.67	1.33
26	鲁卫东	60.00	1.20
27	黄明辉	33.33	0.67
28	李明强	33.33	0.67
29	刘雪琨	33.33	0.67
30	邹时明	33.33	0.67
31	胡昌平	33.33	0.67
32	肖建国	33.33	0.67
33	李龙清	33.33	0.67
34	杨 华	33.33	0.67
35	梅光银	33.33	0.67
36	李桂生	20.00	0.40
37	龚德明	6.67	0.13
38	陈道军	6.67	0.13
39	关正荣	6.67	0.13
40	马云锋	6.67	0.13
41	易远洋	6.67	0.13
42	邓绍喜	6.67	0.13

43	朱才全	6.67	0.13
44	陈纯金	3.33	0.07
45	郑联明	3.33	0.07
合计		5,000.00	100.00

注：保留两位小数，会存在部分尾差。

9. 2024 年 7 月第一次减资

2024 年 4 月 29 日，全鑫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减少注册资本。2024 年 5 月 9 日，全鑫有限在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公告，公告期为 45 天。

2024 年 7 月 25 日，全体股东签署《债务清偿或债务担保的证明》，承诺减资后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公司各股东将按照原出资比例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4 年 7 月 29 日，全鑫有限就上述事项办理了工商备案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后，股东出资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长宏	804.00	30.00
2	李如灯	357.39	13.34
3	梅金堂	89.33	3.33
4	钱文平	89.33	3.33
5	林焕新	89.33	3.33
6	张武科	89.33	3.33
7	沈先红	89.33	3.33
8	雷国艳	89.33	3.33
9	宋学锋	89.33	3.33
10	李 勇	89.33	3.33
11	钟朝斌	53.60	2.00
12	吴西云	53.60	2.00
13	向 阳	35.73	1.33
14	张卫斌	35.73	1.33

15	王德万	35.73	1.33
16	袁玉学	35.73	1.33
17	戴小明	35.73	1.33
18	黎孔新	35.73	1.33
19	易德喜	35.73	1.33
20	向 勇	35.73	1.33
21	陈士豹	35.73	1.33
22	裴德波	35.73	1.33
23	别芝新	35.73	1.33
24	邱光祥	35.73	1.33
25	江时钧	35.73	1.33
26	鲁卫东	32.16	1.20
27	黄明辉	17.87	0.67
28	李明强	17.87	0.67
29	刘雪琨	17.87	0.67
30	邹时明	17.87	0.67
31	胡昌平	17.87	0.67
32	肖建国	17.87	0.67
33	李龙清	17.87	0.67
34	杨 华	17.87	0.67
35	梅光银	17.87	0.67
36	李桂生	10.72	0.40
37	龚德明	3.57	0.13
38	陈道军	3.57	0.13
39	关正荣	3.57	0.13
40	马云锋	3.57	0.13
41	易远洋	3.57	0.13
42	邓绍喜	3.57	0.13

43	朱才全	3.57	0.13
44	陈纯金	1.79	0.07
45	郑联明	1.79	0.07
合计		2,680.00	100.00

注：保留两位小数，会存在部分尾差。

（二）全鑫有限出资补足及减资情况

1. 2000 年 10 月公司设立时，实物出资 125 万元

全鑫有限设立时，存在实物出资 125 万元，该实物出资由湖北华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鄂华审司验字（2000）473-6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确认，但全鑫有限无法提供此次实物出资的权属证明材料。

2024 年 4 月 29 日，全鑫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王长宏以现金出资补足上述实物出资瑕疵。2024 年 7 月 30 日，王长宏将现金 125 万元缴存于全鑫有限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都支行开立的账户内（账号：1807016109002213571），此次实物出资，已由现金方式予以补足。

2. 2004 年 4 月第一次增资时，债转股 1,180 万元

2004 年 4 月 8 日，全鑫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由 130 万元增加至 1,310 万元，由股东民生工贸增资 1,180 万元。同日，各股东签署全鑫有限章程修正案，修订章程中注册资本、股东出资额等相应条款。

2004 年 4 月 30 日，宜昌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宜长会司验字[2004]第 721 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0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民生工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180 万元，以债权转增资本出资。经审计，公司截止 2004 年 4 月 30 日，资产总额为 25,599,769.10 元，负债总额为 23,878,298.96 元，其中：长期应付款中应付民生工贸 4,003,656.88 元比变更前减少 1,180 万元。

但全鑫有限无法提供与此次增资相关的长期应付款资料。2024 年 4 月 29 日，全鑫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减资程序以规范本次出资涉及的债转股事宜。2024 年 7 月 29 日，全鑫有限完成减资流程。

3. 2007 年 8 月第二次增资时，实物出资 1,140 万元

2007 年 8 月 6 日，全鑫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定，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310 万元增加至 3,000 万元，其中：王长宏增资 1,183 万元，辛祖兵增资 507 万元。同日，各股东签署全鑫有限章程修正案，修订章程中注册资本、股东出资额等相应条款。

2007 年 8 月 10 日，宜昌华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宜华海评字[2007]213 号”《宜都市全鑫精密锻造有限公司部分资产评估报告书》，经其评估，公司的委估资产在 2007 年 8 月 3 日的评估值为 16,979,861.35 元。

2007 年 8 月 16 日，宜昌建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宜建会司验字[2007]第 105 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07 年 8 月 10 日，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690 万元，其中：以货币出资 550 万元，以实物（房屋建筑物及土地）出资 1,140 万元。

本次出资的土地和房屋建筑物，公司已于 2007 年 7 月 30 日取得权属证书；相关股东无法提供与本次实物出资相关的权属资料、购置合同、划款记录等。2024 年 4 月 29 日，全鑫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减资程序以规范本次出资涉及的实物出资事宜。2024 年 7 月 29 日，全鑫有限完成减资流程。

4. 2010 年 5 月第三次增资时，实物出资 350 万元

全鑫有限在 2010 年 5 月增资时，存在实物增资 350 万元，其中：王长宏实物出资 245 万元，辛祖兵实物出资 105 万元。此次实物增资由宜昌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编号“鄂长会司验字[2010]第 141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确认，但全鑫有限无法提供相关出资凭证。

2010 年 6 月 4 日，王长宏将现金 100 万元缴存于全鑫有限在湖北宜都农村合作银行枝城支行开立的账户内（账号：200307773810053）；2010 年 6 月 7 日，王长宏将现金 145 万元缴存于全鑫有限在湖北宜都农村合作银行枝城支行开立的账户内（账号：200307773810053）；2010 年 6 月 11 日，辛祖兵将现金 105 万元缴存于全鑫有限在湖北宜都农村合作银行枝城支行开立的账户内（账号：200307773810053）。此次增资中涉及的实物出资，已由现金方式予以补足。

上述补足出资及减资以规范股东出资事宜，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苏公 W[2024]B076 号《验资报告》。

公司历史上涉及的实物出资及“债转股”已由公司股东以货币出资补足或进行减资，公司历史上的出资瑕疵已经得到解决，公司及相关股东未因出资瑕疵受到过行政处罚。公司及相关股东对上述出资瑕疵已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该出资瑕疵事项未损害其他股东利益，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

（三）股份公司设立及股权变动情况

1. 2024 年 11 月，股份公司设立

2024 年 10 月 9 日，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苏公 W[2024]A1417 号”《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全鑫有限的总资产为 335,864,055.83 元、总负债为 189,858,364.44 元、所有者权益为 146,005,691.39 元。2024 年 10 月 9 日，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同致信德评报字（2024）第 010244 号”《宜都市全鑫精密锻造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4,600.57 万元，评估价值为 18,378.83 万元。

2024 年 10 月 10 日，全鑫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全鑫有限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146,005,691.39 元，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总数 26,8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即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6,800,000 元，其余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同日，全鑫有限全体股东共同签订了《发起人协议书》，就各方作为发起人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有关事宜达成一致。

2024 年 10 月 27 日，股份公司（筹）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整体变更股份公司等事项的议案。2024 年 10 月 27 日，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苏公 W[2024]B076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24 年 10 月 27 日，股份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6,800,000 元，出资方式为净资产。

2024 年 11 月 8 日，宜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581722069982U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发起人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长宏	804.00	30.00
2	李如灯	357.39	13.34
3	梅金堂	89.33	3.33
4	钱文平	89.33	3.33
5	林焕新	89.33	3.33
6	张武科	89.33	3.33
7	沈先红	89.33	3.33
8	雷国艳	89.33	3.33
9	宋学锋	89.33	3.33
10	李勇	89.33	3.33
11	钟朝斌	53.60	2.00
12	吴西云	53.60	2.00
13	向阳	35.73	1.33
14	张卫斌	35.73	1.33
15	王德万	35.73	1.33
16	袁玉学	35.73	1.33
17	戴小明	35.73	1.33
18	黎孔新	35.73	1.33
19	易德喜	35.73	1.33
20	向勇	35.73	1.33
21	陈士豹	35.73	1.33
22	裴德波	35.73	1.33
23	别芝新	35.73	1.33
24	邱光祥	35.73	1.33
25	江时钧	35.73	1.33
26	鲁卫东	32.16	1.20
27	黄明辉	17.87	0.67
28	李明强	17.87	0.67
29	刘雪琨	17.87	0.67
30	邹时明	17.87	0.67
31	胡昌平	17.87	0.67

32	肖建国	17.87	0.67
33	李龙清	17.87	0.67
34	杨华	17.87	0.67
35	梅光银	17.87	0.67
36	李桂生	10.72	0.40
37	龚德明	3.57	0.13
38	陈道军	3.57	0.13
39	关正荣	3.57	0.13
40	马云锋	3.57	0.13
41	易远洋	3.57	0.13
42	邓绍喜	3.57	0.13
43	朱才全	3.57	0.13
44	陈纯金	1.79	0.07
45	郑联明	1.79	0.07
合计		2680.00	100.00

2025 年 6 月 18 日，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宜都市全鑫精密锻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改制折股方案调整专项鉴证报告》对苏公 W[2024]A1417 号《审计报告》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148,875,033.91 元，扣除专项储备 2,457,112.06 元，扣除后净资产余额为 146,417,921.85 元；公司按照扣除后的净资产 146,417,921.85 元折为公司的股份 26,800,000.00 股，其中人民币 26,800,000.00 元作为注册资本，119,617,921.85 元作为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每股面值一元。

2025 年 6 月 19 日，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宜都市全鑫精密锻造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涉及的净资产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补充更正情况的说明》，根据调整后的财务报表，经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相关评估人员确认，截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宜都市全鑫精密锻造有限公司资产净额（相关资产减负债）的评估价值为 18,759.18 万元。

全鑫精锻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重新确认公司股改净资产及净资产评估值等的议案》《关于追溯调整股改基准日净资产及调整折股方案等事项的议案》，就上述公司以截至股改基准日为 2024 年 7 月 31 日的净资产及净资产评估值进行了重新确认并调整折股

方案等事项。

除对公司原折股方案中经审计净资产总额以及相应计入资本公积部分的数额进行调整外，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的股本结构等事宜未发生变化。

2. 2024 年 11 月，第五次股份转让

2024 年 11 月 25 日，李如灯与李洋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李如灯将其持有的全鑫精锻 357.39 万股股份无偿转让给李洋。李如灯与李洋系父子关系。

2024 年 11 月 25 日，龚德明与龚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龚德明将其持有的全鑫精锻 3.57 万股股份无偿转让给龚欢。龚德明与龚欢系父子关系。

2024 年 11 月 25 日，易远洋与张万忠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易远洋将其持有的全鑫精锻 3.57 万股股份无偿转让给张万忠。易远洋与张万忠系夫妻关系。

2024 年 11 月 25 日，邓绍喜与李志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邓绍喜将其持有的全鑫精锻 3.57 万股股份转让给李志华，转让价格 21.3486 万元。

2024 年 11 月 25 日，裴德波与李志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裴德波将其持有的全鑫精锻 17.88 万股股份转让给李志华，转让价格 106.9224 万元。

2024 年 11 月 25 日，裴德波与何康威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裴德波将其持有的全鑫精锻 3.57 万元股股份转让给何康威，转让价格 21.3486 万元。

2024 年 11 月 25 日，裴德波与李丽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裴德波将其持有的全鑫精锻 3.57 万元的股权转让给李丽军，转让价格 21.3486 万元。

2024 年 11 月 25 日，裴德波与向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裴德波将其持有的全鑫精锻 3.57 万股股份转让给向星，转让价格 21.3486 万元。

2024 年 11 月 25 日，裴德波与王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裴德波将其持有的全鑫精锻 3.57 万股股份转让给王会，转让价格 21.3486 万元。

2024 年 11 月 25 日，裴德波与秦学森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裴德波将其持有的全鑫精锻 3.57 万股股份转让给秦学森，转让价格 21.3486 万元。

2024 年 11 月 25 日，朱才全与李志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朱才全将其持有的全鑫精锻 3.57 万股股份转让给李志华，转让价格 21.3486 万元。

2024 年 11 月 26 日，邹时明与李志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邹时明将其持有的全鑫精锻 17.87 万股股份转让给李志华，转让价格 106.8626 万元。

2024 年 11 月 26 日，杨华与李志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杨华将其持有的

全鑫精锻 17.87 万股股份转让给李志华，转让价格 106.8626 万元。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姓 名	持股数量（万元）	持股比例（%）
1	王长宏	804.00	30.00
2	李 洋	357.39	13.34
3	梅金堂	89.33	3.33
4	钱文平	89.33	3.33
5	林焕新	89.33	3.33
6	张武科	89.33	3.33
7	沈先红	89.33	3.33
8	雷国艳	89.33	3.33
9	宋学锋	89.33	3.33
10	李 勇	89.33	3.33
11	李志华	60.76	2.27
12	钟朝斌	53.60	2.00
13	吴西云	53.60	2.00
14	向 阳	35.73	1.33
15	张卫斌	35.73	1.33
16	王德万	35.73	1.33
17	袁玉学	35.73	1.33
18	代小明	35.73	1.33
19	黎孔新	35.73	1.33
20	易德喜	35.73	1.33
21	向 勇	35.73	1.33
22	陈士豹	35.73	1.33
23	别芝新	35.73	1.33
24	邱光祥	35.73	1.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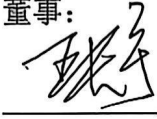
25	江时钧	35.73	1.33
26	鲁卫东	32.16	1.20
27	黄明辉	17.87	0.67
28	李明强	17.87	0.67
29	刘雪琨	17.87	0.67
30	胡昌平	17.87	0.67
31	肖建国	17.87	0.67
32	李龙清	17.87	0.67
33	梅光银	17.87	0.67
34	李桂生	10.72	0.40
35	龚 欢	3.57	0.13
36	陈道军	3.57	0.13
37	关正荣	3.57	0.13
38	马云锋	3.57	0.13
39	张万忠	3.57	0.13
40	何康威	3.57	0.13
41	李丽军	3.57	0.13
42	向 星	3.57	0.13
43	王 会	3.57	0.13
44	秦学森	3.57	0.13
45	陈纯金	1.79	0.07
46	郑联明	1.79	0.07
合 计		2,680.00	100.0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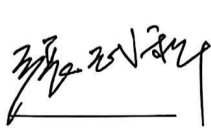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认真审阅上述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说明，确认相关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页无正文，为《宜都市全鑫精密锻造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董事:



王长宏



张武科



向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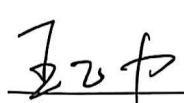
李志华



李洋



李勇



王乙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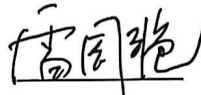
监事:



梅金堂



沈先红



雷国艳



何康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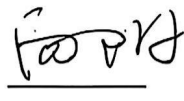


李丽军

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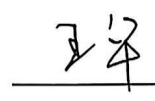
王长宏



向阳



李志华



王华



余刚



张卫斌

宜都市全鑫精密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